

证券代码：836466

证券简称：五洲无线

主办券商：东兴证券

深圳五洲无线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时间、方式、召集人及主持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五洲无线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现场投票方式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7 月 20 日 9 时。

预计会期 0.5 天。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6466	五洲无线	2021 年 7 月 15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市盈科(深圳)律师事务所温良、张守鑫律师。

（七）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深圳五洲无线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0 年公司经营情况、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以及 2021 年工作安排。

（二）审议《深圳五洲无线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0 年公司监事会工作情况的总结汇报。

（三）审议《深圳五洲无线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详见深圳五洲无线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深圳五洲无线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1-026）及《深圳五洲无线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1-027）。

（四）审议《深圳五洲无线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为了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 2020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五）审议《深圳五洲无线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关于公司经营 2020 年财务决算报告。

（六）审议《深圳五洲无线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关于公司 2021 年初编制的财务预算报告。

（七）审议《董事会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

公司董事会认为，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依据相关情况，本着严格、谨慎的原则对上述事项出具的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董事会表示理解，该报告客观严谨地反映了公司 2020 年度的财务状况及经营状况。公司董事会正积极寻求有效措施，以尽快消除审计报告中所涉及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详见深圳五洲无线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深圳五洲无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0）。

（八）审议《监事会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

公司监事会对董事会出具的专项说明进行了认真审核，并发表如下书面审核意见：

（1）监事会对本次董事会出具的《董事会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无异议。

（2）监事会认为本次董事会出具的专项说明的内容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实际情况。

（3）监事会将督促董事会推进相关工作，解决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所涉及的事项及问题，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详见深圳五洲无线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

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深圳五洲无线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1）。

（九）审议《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详见深圳五洲无线股份有限公司于2021年6月3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深圳五洲无线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2）。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 1、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
- 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
- 3、由法定代表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 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 5、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1年7月20日上午8:30-9:00

（三）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刘庆龙 联系邮箱：heyuewen@cwtcn.com

(二) 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及食宿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深圳五洲无线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深圳五洲无线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深圳五洲无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6月30日